（上接B62版）

住所、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联系人	李梁		
电话	(0769)22115712	传真	(0769)22115712
网址	www.dgzq.com.cn	客服电话	95328

（12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联系人	程月艳、李帅帅
电话	0371—69099882	传真	0371—65585899
网址	www.ccnew.com	客服电话	95377

（122）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华	联系人	黄静
电话	(010)84183389	传真	(010)84183311
网址	www.guodu.com	客服电话	400-818-8118

（12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	赵俊	联系人	王一莲
电话	(021)20333333	传真	(021)50498825
网址	www.longone.com.cn	客服电话	95531;400-888-8588

（124）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宁敏	联系人	王炜哲
传真	(021)50372474		
网址	www.bocichina.com.cn	客服电话	4006208888

（125）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联系人	王旭华
电话	010 86297386	传真	0471 4961259
网址	www.cnht.com.cn	客服电话	0471 4972343

（12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	徐丽峰	联系人	周欣玲
电话	(0791)86281305	传真	(0791)86281305
网址	www.gsstock.com	客服电话	4008222111

（127）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联系人	马骁清
电话	(0755)83025022	传真	(0755)83025625
网址	www.jyzq.cn	客服电话	400-8888-228

（128）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曹阳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 甲城建国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	姚文平	联系人	罗芳
电话	021 68761616	传真	021 68767981
网址	www.tebon.com.cn	客服电话	4008888128

（129）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17楼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联系人	梁采华
电话	(029)87416168	传真	(029)87406710
网址	www.westsecu.com	客服电话	95582

（130）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李昕田
电话	0931 8490208	传真	0931 8490628
网址	www.hlzqgs.com	客服电话	0931 96668 ,4006898888

（131）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	陶志华
电话	0571 – 87789160	传真	0571–87818329
网址	www.ctsec.com	客服电话	(0571)96336.962336（上海地区）

（132）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	罗酒	联系人	倪丹
电话	021–38784187	传真	021–68775878
网址	www.shhxzq.com	客服电话	68777877

（13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	俞洋	联系人	杨莉娟
电话	021–54967552	传真	021–54967032
网址	www.cfsc.com.cn	客服电话	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18

（134）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	程宜荪	联系人	牟坤
电话	(010)58328112	传真	(010)58328748
网址	www.ubssecurities.com	客服电话	400-887-8827

（135）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联系人	罗艺琳
电话	0755–82570586	传真	0755–82960582
网址	www.zszq.com	客服电话	95329

（136）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	孔佑杰	联系人	戴晶珊
电话	(010)83991737	传真	(010)66412537
网址	www.rzzq.com.cn	客服电话	4006609839

（137）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33号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周俊
电话	0451–85863726	传真	0451–82337279
网址	www.jhzq.com.cn	客服电话	400-666-2288

（138）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倩滚、贾鹏
电话	028–86690057 ,028–86690058	传真	028–86690126
网址	www.gjzq.com.cn	客服电话	95310

（139）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盘古大观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	何亚刚	联系人	齐冬妮
电话	(010)59355807	传真	(010)56437013
网址	www.e5618.com	客服电话	400–889–5618

（140）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夏元
电话	021 68777222	传真	021 68777822
网址	www.cnhbstock.com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141）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王勇	联系人	林丹
电话	(0592)2079259	传真	(0592)2079602
网址	www.gwgsc.com	客服电话	400–0099–886

（142）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	宫龙云	联系人	陈敏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 68728782
网址	www.ajzq.com	客服电话	021)63340678

（143）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寿保险大厦十二层、十五层、十六层、十七层、十八层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联系人	李慧灵
电话	010–85556100	传真	010–85556088
网址	www.hrsec.com.cn	客服电话	400–898–4999

（144）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法定代表人	翟建强	联系人	马辉
电话	0311—66006342	传真	0311—66006201
网址	www.s10000.com	客服电话	河北省内:95363; 河北省外:0311-95363

（145）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	余磊	联系人	崔成
电话	027–87610052	传真	027–87618863
网址	www.tfzq.com	客服电话	4008005000

（146）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四栋10层1006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四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	马勇				
网址	http://www.xinlande.com.cn		客服电话	400–118–1166	
联系人	文雯	电话	010–83363101	传真	010–83363072

（147）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网址	http://www.fund123.cn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联系人	韩侯彬	电话	021–60897840	传真	0571–26697013

（148）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室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网址	http://www.bcjijin.com/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联系人	丁玲坤	电话	010–56282140	传真	010–62680827

（149）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8号理想国际大厦906室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8号理想国际大厦906室				
网址	http://www.xincai.com		客服电话	010–62675369	
联系人	付文红	电话	010–62676405	传真	010–62676582

（150）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 上海 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9楼				
注册地址	中国 上海 静安区闸北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法定代表人	王廷富				
网址	https://www.520fund.com.cn/		客服电话	400–821–0203	
联系人	姜吉灵	电话	021–68882280	传真	021–68882281

（151）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心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办公房				
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办公用房				
法定代表人	程刚				
网址	http://www.fengfd.com/		客服电话	400–810–55919	
联系人	张旭	电话	010–58160168	传真	010–58160173

（152）北京首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法定代表人	江卉				
网址	https://ketersui.jd.com/		客服电话	400–088–8816	
联系人	江卉	电话	4000988511	传真	010–89188000

（153）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网址	http://www.ncfjj.com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联系人	袁永波	电话	010–61840688	传真	010–61840699

（二）基金登记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新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层
负责人	廖海 联系人 张兰
电话	021 51150298 传真 021 51150398
经办律师	刘佳、张兰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丹 联系人 张勇
电话	021)23238888 传真 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薛爽、张勇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分享中国改革与发展成果,密切跟踪中国经济发展背景下产业转移、格局变迁、主题带动和企业成长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3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参考公司股票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的大类资产配置建议,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因素、资本市场因素、主要大类资产的相对估值等因素,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将重点关注中观因素带来的投资线索并防范组合风险,精选具有可持续增长潜力的优势个股。基于中观因素与个股因素相结合的个股精选是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从持续性、有效性和市场认知程度三个方面综合分析判断中观因素转化为投资机会的可能性,并在此基础上深入挖掘个股投资价值。

（1）中观因素主要可以归纳为以下四个方面的线索:

a、宏观经济结果:宏观经济变化会对中观层面产生深远影响,在不同的宏观环境下,各个行业的生命特征和表现不同。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数据（如通胀水平、经济增长速度等）,政策导向和市场投资情绪对宏观经济周期进行前瞻性判断,进而根据不同经济周期进行行业配置与调整。

b、产业变迁:产业转移和技术发展是导致产业变迁的两大动力,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国际国内产业转移路径以及技术发展升级带来的行业和区域性投资机会,优选处于上升周期的产业。

c、行业格局:长期来看,行业的系统性周期变化将会对行业格局变化产生系统性影响,而短期来看,行业格局利益的重新分配将会对行业产生结构性影响和机会,本基金通过紧密跟踪影响行业格局利益分配调整的驱动因素和事件,提前捕捉行业格局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

d、主题驱动:本基金同时关注影响行业/区域的主题性投资机会,通过综合考量主题驱动的上中下游行业机会,以及行业/区域与主题的相关程度和反应速度,提前布局主题受益行业/区域。

（2）个股因素主要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的指标:

a、盈利模式:通过综合考量企业利润来源、核心竞争力、渠道影响力、客户忠诚度、创新能力等分析判断企业是否具备稳健成领先的盈利模式。

b、管理层能力:通过综合考量企业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专业程度以及所倡导的企业文化等分析判断企业管理层是否具备带领企业积极健康发展的能力。

c、公司战略:通过综合考量企业战略定位、发展规划、经营策略和执行力等分析判断企业是否具备清晰的发展目标和明确的实现手段。

d、财务报表健康程度:通过综合考量企业资产负债情况、利润结构分解和现金流情况等分析判断企业财务状况是否与其战略发展相匹配。

e、体外或有资产:通过综合考量企业的行业地位、兼并收购能力等分析判断企业扩大产能实现跳跃式发展的可能性。

（3）中观因素与个股因素相结合

本基金避免"宏观推导中观,中观指导微观"的动态投资逻辑,通过结合中观因素与个股因素确定优势个股,并根据组合风险特征、资产配置策略的变化等进行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与调整。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4、行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利用数量方法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5、风险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借鉴国外风险管理的成功经验如Barra多因子模型、风险预算模型等,并结合公司现有的风险管理流程,在各个投资环节中来识别、度量和控制投资风险,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结构,来优化基金的风险收益匹配。

具体而言,在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的风险控制上,由股票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宏观策略研究小组进行监控;在行业配置策略的风险控制上,风险管理部除了监控本基金的行业偏离风险外,也会根据不同市场情况监控本基金的投资风格如大中小盘等的偏离风险并及时预警。在个股投资的风险控制上,本基金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内部规章制度,控制单一个股投资风险。

未来,根据市场情况,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70%＋上证国债指数×30%。

如果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变更或停止沪深300指数或上证国债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沪深300指数或上证国债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沪深300指数或上证国债指数不宜继续作为基准指数,或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3月31日（"报告期末"）,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40,835,475.62	90.78
	其中:股票	1,040,835,475.62	90.7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152,867.00	4.98
	其中:债券	57,152,867.00	4.9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938,727.85	2.44
8	其他资产	20,662,260.52	1.80
9	合计	1,146,589,330.9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1,974,695.50	9.8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72,997,643.73	50.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9,418,336.87	7.8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172,732.62	2.0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847,698.96	4.99
J	金融业	100,588,113.84	8.83
K	房地产业	32,803,491.00	2.8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3,032,763.10	4.6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40,835,475.62	91.42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98	隆平高科	3,789,700	97,963,745.00	8.60
2	300296	利亚德	3,893,482	97,804,267.84	8.59
3	601318	中国平安	1,202,510	78,535,928.10	6.90
4	300124	汇川技术	2,007,004	70,967,661.44	6.23
5	601933	永辉超市	5,992,600	58,967,184.00	5.18
6	002179	中航光电	1,338,709	57,966,099.70	5.09
7	000858	五粮液	809,043	53,688,093.48	4.72
8	300012	华测检测	10,398,581	53,032,763.10	4.66
9	000063	中兴通讯	1,735,700	52,331,355.00	4.60
10	300285	国瓷材料	2,482,540	51,090,673.20	4.49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7,152,867.00	5.0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7,152,867.00	5.0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152,867.00	5.02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413	17农发13	500,000	50,045,000.00	4.40
2	108601	国开1703	71,100	7,107,867.00	0.62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2支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6,419.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967,681.2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21,073.10
5	应收申购款	11,527,086.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662,260.52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年4月4日(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2.73%	0.96%	42.34%	0.85%	-20.11%	0.11%
2015年	55.97%	1.63%	7.44%	1.74%	48.53%	-0.11%
2016年	-0.69%	0.94%	-6.63%	0.98%	5.94%	-0.04%
2017年	26.98%	0.95%	15.14%	0.45%	11.84%	0.50%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嘉实泰和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4月4日至2018年3月31日）

注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4年4月4日。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基金运作过程中,从基金财产中支付的费用包括: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融资融券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基金上市初费及年费（如有）。

（10）法律法规规定或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应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与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应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和赎回费

（1）本基金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50万元	1.5%
50万元≤M＜200万元	1.2%
200万元≤M＜500万元	0.8%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业务实行申购费率优惠,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0.6%,但中国银行长城借记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持卡人,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费率执行;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低于0.6%时,按实际费率收取申购费。个人投资者于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通过汇款方式申购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优惠费率执行。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注:2013年4月9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网上直销开通基金后端收费模式并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自2013年4月12日起,在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系统开通旗下部分基金产品的后端收费模式（包括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并对通过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系统交易的后端收费进行费率优惠。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和代销机构暂不开通后端收费模式。2014年9月2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通后端收费基金产品的公告》,自2014年9月5日起,本基金开通网上直销后端收费模式,并执行上述优惠费率和业务规则。具体请参见嘉实基金网站刊载的公告。

（2）本基金对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天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0.7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天少于90天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0天少于180天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并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180天少于365天的投资人收取0.5%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65天少于730天的投资人收取0.25%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终止上市前持有的原泰和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集中申购和日常申购所得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7天	1.5%
7天≤T＜30天	0.75%
30天≤T＜365天	0.50%
365天≤T＜730天	0.25%
T≥730天	0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

2、基金的转换费用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低申购费用基金向高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高申购费用基金向低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补差。

（2）通过直销（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申购费用基金向非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非申购费用基金申购费用收取申购补差费;非申购费用基金互转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